

证券代码：870440

证券简称：金爵智能

主办券商：中原证券

河南金爵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30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蔡标荣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(公告编号：2024-013)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董事及监事外的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河南金爵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9）和《河南金爵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主要内容包括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情况回顾和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思路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《2023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工作报告包括以下两方面的内容：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情况回顾和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思路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，包括了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（营业收入、营业利润、利润总额、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、基本每股收益、资产总额、负债总额等），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分析（资产项目变动情况、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、营业收入构成、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利润的构成、费用分析、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及流出、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及流出、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及流出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在总结 2023 年经营情况和分析 2023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，结合公 2024 年度经营目标、战略发展规划及市场开拓及对各项费用、成本控制等各方面因素，制定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计划（营业收入预算、成本预算、费用预算、利润预算等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,131,757.06 元，母公司经审计未分配利润为 2,455,806.80 元，根据公司财务状况，现金流和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，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 100,000,000 股为基数，股东每 10 股派发红利 0.10 元人民币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继续聘任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的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继续聘任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的审计机构，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中创（郑州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杨娟、马晓林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，以及表决程序事宜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《河南金爵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北京市中创（郑州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河南金爵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河南金爵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30 日